

# PCT NEWSLETTER

[www.wipo.int/pct/zh](http://www.wipo.int/pct/zh)

2021年4月 | 第04/2021期

## 国际单位会议

PCT 国际单位会议第二十八届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6 日在瑞士日内瓦 WIPO 总部以线上会议的形式召开。可通过以下 WIPO 网页链接查阅主席总结和工作文件：

[https://www.wipo.int/meetings/zh/details.jsp?meeting\\_id=61368](https://www.wipo.int/meetings/zh/details.jsp?meeting_id=61368)

会议涵盖以下主题：

- 质量小组会议的结果，包括：
  - 同意将说明“最低限度说理”方法的发明单一性实例纳入《PCT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指南》，预计于 2021 年 7 月 1 日颁布；
  - 利用 Webex 平台上的分组会议，让国际单位参与质量管理体系的双边审查；以及
  - 关于质量管理进一步工作的建议；具体内容请查阅主席总结（文件 PCT/MIA/28/9 附件二）；
- 关于欧洲专利局牵头的 PCT 最低限度文献工作组的现状报告（文件 PCT/MIA/28/4）；
- 五局 PCT 协作检索和审查试点的评估阶段（文件 PCT/MIA/28/3）。这一阶段涉及国际局对试点参与者的调查，于 2020 年开始，并将于 2022 年 6 月结束；
- 从关于表示核苷酸和氨基酸序列的 WIPO 标准 ST.25 到基于 XML 的 WIPO 标准 ST.26 的过渡，以及在 PCT 中实施 ST.26，包括制定《PCT 行政规程》、开发用于制作和验证 ST.26 格式序列的 WIPO Sequence 和 WIPO Sequence Validator 软件工具，以及对申请人和专利局的培训（文件 PCT/MIA/28/2）。关于为在 PCT 中实施 ST.26 而对 PCT 实施细则的修改，PCT 工作组在 2020 年 10 月的第十三届会议上同意向 PCT 大会下届会议提交修改建议（请参阅《PCT 通讯》第 10/2020 期）；
-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的关于国际检索报告和书面意见可能改进的调查问卷的答复初步统计，该调查问卷面向国际单位、指定局和 PCT 用户（文件 PCT/MIA/28/7）；

别错过我们即将举行的 PCT 研讨会、网络研讨会和其他 PCT 相关活动——  
请查阅本期的 PCT 研讨会日期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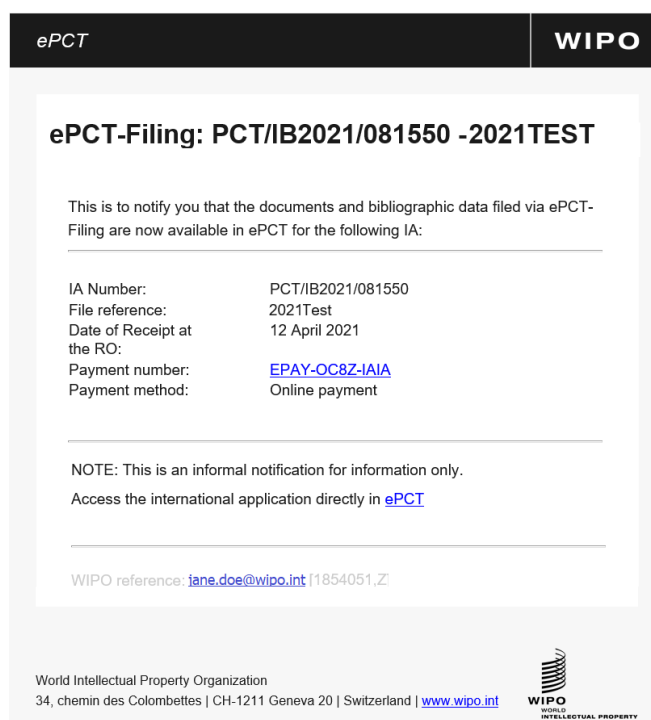
- 关于加强 PCT 在普遍业务中断情况下保障措施的提案（文件 PCT/MIA/28/8）。2021 年 6 月举行的 PCT 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将继续讨论该提案，届时应 PCT 工作组在 2020 年 10 月第十三届会议上的要求（《PCT 通讯》第 10/2020 期），国际局将报告各知识产权局在实施其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新冠肺炎大流行的解释性说明和建议的专利合作条约实务调整”方面的经验；
- 对提供给检索报告和书面意见的 XML 数据可能作出的改进（文件 PCT/MIA/28/5）；以及
- 可以构成未来提案基础的选项，即允许将在先国际申请的记录副本作为优先权文件证明文件的提案（文件 PCT/MIA/28/6）。

## 国际申请的电子提交与处理：国际局

### 未来关于 ePCT 系统发出的电子邮件通知的变化

请注意，随着计划于 2021 年 5 月发布的 ePCT 新版本，ePCT 系统发出的电子邮件通知将有新设计，且发件人的电子邮箱地址也将发生变化。

新通知将采用以下格式样例：



目前发件人的电子邮箱地址是： `no.reply@wipo.int`，新的电子邮箱地址会是：

`epct-noreply@wipo.int`

请确保您把该新电子邮箱地址列入白名单，以防被您的电子邮箱系统当作垃圾邮件处理。有关新版 ePCT 的更多信息将在其发布后的《PCT 通讯》中公布。

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停止接受使用 **PCT-SAFE** 提交国际申请——提醒

《PCT 通讯》第 02/2021 期宣布，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将不再接受使用 PCT-SAFE 软件以电子形式提交国际申请。我们建议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提交申请的任何 PCT-SAFE 用户尽快开始使用 ePCT-Filing。

关于从 PCT-SAFE 向 ePCT-Filing 过渡的更多信息和帮助，请通过以下邮箱联系 PCT 运营客户支持处：[pct.eservices@wipo.int](mailto:pct.eservices@wipo.int)

## PCT 公布时间表的变动

### 2021 年 5 月 14 日的公布

由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不是 WIPO 的工作日，正常情况下应于该日公布的 PCT 申请（及任何《官方公告（PCT 公报）》）将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公布。但上述公布技术准备的完成日期仍然不变，为国际公布的目的应予考虑的任何改动都应该在 2021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二午夜（欧洲中部时间（CET））前送达国际局。

## PCT 信息更新

多局费用变动（加拿大知识产权局、公司和知识产权委员会（南非）、冰岛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局<sup>1</sup>（英国）、瑞典知识产权局（PRV））

**CY** 塞浦路斯（电子邮箱和网络地址）

**KH** 柬埔寨（专利局名称；网络地址；费用）

**LR** 利比里亚（专利局名称；位置和邮寄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谁可以作为代理人；费用）

**WS** 萨摩亚（适格的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作为受理局的专利局的要求）

检索费和有关国际检索的费用（澳大利亚专利局、加拿大知识产权局、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CNIPA）、欧洲专利局、联邦知识产权局（Rospatent）（俄罗斯联邦）、日本专利局、北欧专利局、瑞典知识产权局（PRV））

补充检索费和有关补充国际检索的费用（联邦知识产权局（Rospatent）（俄罗斯联邦））

有关国际初步审查的费用（加拿大知识产权局、联邦知识产权局（Rospatent）（俄罗斯联邦）、瑞典知识产权局（PRV））

---

<sup>1</sup> 知识产权局是专利局的业务名称。

## WIPO 标准 ST.26 / WIPO Sequence 网络研讨会系列

WIPO 标准 ST.26 (<https://www.wipo.int/standards/en/pdf/03-26-01.pdf>) 将适用于所有在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提交的包含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公开的国际、国家或地区专利申请。WIPO 标准 ST.26 对需要列入序列表的序列作出了定义，并要求序列表以 XML（可扩展标记语言）形式表示。

培训模块由 WIPO 标准委员会下的各局专家组开发，目的是让用户对新标准涵盖的材料以及 WIPO Sequence 工具的组成部分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计划有四个英文模块，具体如下：

WIPO ST.26: 简介: 2021 年 4 月 21 日 (12:00 - 13:30 欧洲中部夏令时间 (CEST))

WIPO Sequence: 2021 年 4 月 28 日 (12:00 - 13:30 CEST)

WIPO Sequence Validator (专利局版): 2021 年 5 月 12 日 (12:00 - 13:30 CEST)

WIPO ST.26: 高级: 2021 年 5 月 19 日 (13:00 - 14:30 CEST)

更多具体信息，包括网络研讨会的注册链接，都包含在本期刊载的 PCT 研讨会日历中。

## 新的/更新的 PCT 资源

### 关于 ePCT 以及面向美国申请人的 PCT 案卷管理的网络研讨会录音

### 关于提交国际申请的最佳做法的网络研讨会录音

上述网络研讨会的录音已经制作完毕，研讨会由 Matthias Reischle-Park (WIPO PCT 法律和用户关系司副司长) 和 Hanna Kang (WIPO PCT 法律和用户支持处法律官员) 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主讲。注册页面的链接 (您只需提供您的姓名和电子邮箱地址，即可注册并收听录音) 以及研讨会内容的 PDF 可通过以下链接获取：

<https://www.wipo.int/pct/en/seminar/webinars/index.html>

### 了解 PCT 系列视频：如何提交国际申请

了解 PCT 视频系列的一些视频：“如何提交国际申请”现在有中文、韩文、日文和俄文字幕。“了解 PCT”是由 Matthias Reischle-Park 主讲的一系列 29 个短视频 (每个约 15 分钟)，对国际阶段和国家阶段 PCT 处理的重要方面和问题作了基本介绍。

可以通过点击视频控制中的隐藏字幕框 (“CC”) 来选择字幕版本。

视频 (含或不含字幕) 可通过以下链接查看：

<https://www.wipo.int/pct/zh/training/index.html>

其他 PCT 语言的字幕也将很快加入。

### 俄文和西班牙文的研讨会材料

## WIPO 费用转付服务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任何受理局、国际检索单位、指定补充检索单位或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均可作为“参与局”参加 WIPO 费用转付服务，根据 PCT 实施细则 96.2 和 PCT 行政规程附件 G ([https://www.wipo.int/pct/en/texts/ai/annex\\_g.html](https://www.wipo.int/pct/en/texts/ai/annex_g.html)) 的规定，PCT 费用从一个主管局（“收费局”）通过国际局转付至另一个主管局（“受益局”）。这一新服务的主要好处之一是尽量减少各局之间付款交易的次数。（请查阅《PCT 通讯》第 12/2020 期第 2 页。）

国际局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官方公告（PCT 公报）》（从第 73 页开始）中公布了有关 WIPO 费用转付服务的以下信息：

- 关于国家工业产权局（葡萄牙）截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的参与情况及其参与范围的更正；以及
- 在 2020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含首尾两日）期间成为 WIPO 费用转付服务参与局的专利局名单，及其参与的范围。

更多信息，请通过以下链接查阅上述《官方公告（PCT 公报）》：

[https://www.wipo.int/pct/en/official\\_notices/index.html](https://www.wipo.int/pct/en/official_notices/index.html)

## PATENTSCOPE 新闻

### 国家专利文献收藏

芬兰和新西兰的国家专利文献现在可以在下述 PATENTSCOPE 检索系统中查询：

<https://patentscope.wipo.int/search/zh/advancedSearch.jsf>

芬兰的文献包括 209,700 条记录，新西兰的文献包含超过 353,200 条记录。这使得 PATENTSCOPE 中有专利文献收藏的国家/地区数量达到 71 个。

## 2021 年 4 月 26 日世界知识产权日——提醒

正如我们在《PCT 通讯》第 01/2021 期中已经提到的，世界知识产权日将一如既往地于 4 月 26 日举行。今年的主题“知识产权和中小企业：把创意推向市场”揭示中小企业在经济中的关键作用，以及它们如何利用知识产权来建立更强大、更有竞争力和更有韧性的企业。

许多世界知识产权日线上活动的日历可通过以下链接查看：

[https://www.wipo.int/ip-outreach/en/ipday/2021/events\\_calendar.html](https://www.wipo.int/ip-outreach/en/ipday/2021/events_calendar.html)

更多有关世界知识产权日的信息，请通过以下地址访问 WIPO 网站查阅：

[www.wipo.int/ip-outreach/zh/ipday/](http://www.wipo.int/ip-outreach/zh/ipday/)



## 实务建议

### 迟延收到 PCT 专利局的文件：计算适用 PCT 实施细则 80.6 的期限

问：由于我在提交国际申请时没有在请求书中填写电子邮箱地址，我的受理局必须通过邮寄方式发出缴纳未缴 PCT 费用（连同滞纳金）的通知（表格 PCT/RO/133）。通知的发出日期是 202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但我 15 天后才收到，即 2021 年 4 月 7 日星期三。这些费用应在表格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即 2021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之前，留给我的时间非常少。是否可以请求延长缴费期限，以补偿延迟收到该表格的损失？

答：如果您能根据 PCT 实施细则 80.6（第二句），提供令受理局满意的证据，证明在通知书所记载的发出日期起 7 日以后才收到缴纳未缴费用的通知书，受理局将把缴纳费用的期限视为晚于通常的通知书发出日期起一个月届满。给予您用于缴纳费用的额外天数将与在通知书上所记载发出日期 7 日以后收到该通知书的天数相等。

由于您在发出日之后 15 天收到通知，您将自 2021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开始获得额外 8 天，即期限至 2021 年 5 月 1 日星期六。如果任何文件或者费用必须送达国家局（或者政府间组织）的任何期限的届满日是该局不为处理公务向公众开放的日子，则该期限应顺延至该局开放的次日届满（PCT 实施细则 80.5）。假设您的受理局在 2021 年 5 月 1 日星期六和 2021 年 5 月 2 日星期日实际上是关闭的，则期限将在 2021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届满。下面更清楚地显示了日期的计算方法：

2021 年 3 月 23 日 + 1 个月	= 2021 年 4 月 23 日
+ 8 天（PCT 实施细则 80.6）	= 2021 年 5 月 1 日（星期六）
→ 适用 PCT 实施细则 80.5	= <u>2021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u>

需要注意的是，与自动适用的 PCT 实施细则 80.5 不同，PCT 实施细则 80.6 第二句的适用不是自动的，而是以您能提供令有关主管局满意的证据为条件，而且您必须非常迅速地提供相关证据才能受益于延长的期限。

如果延迟收到受理局通知是由于邮政服务的问题所导致，则其突显了在提交国际申请时提供受理局以及国际局、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和指定（或选定）局可以向其发送通知的电子箱地址的重要性。

对于任何待处理的国际申请，您可以根据 PCT 实施细则 92 之二请求记录用于发送 PCT 通知的电子箱地址。如果您有数件待处理申请，您可以附上一份需要增加该电子邮箱地址的所有其他申请的列表。国际局将记录该电子邮箱地址并通知 PCT 专利局和有关单位。最好的方式是通过使用 ePCT 上传您登记电子邮箱地址的请求。为此，如果还没有 WIPO 账户，您应该创建一个，以便登录 WIPO 的 ePCT 系统并以电子形式将文件上传至国际局。请仅对一件国际申请上传请求，并选择文件类型“根据细则 92 之二请求变更（用于多件申请）”，列出需要添加电子邮箱地址的所有其他（30 个月期限尚未届满的）国际申请号。在国际局处理时，该请求将被复制到列表中每件国际申请的档案中。更多信息，请查阅：

<https://www.wipo.int/pct/en/epct/learnmore.html?N=690> 以及

<https://www.wipo.int/pct/en/epct/learnmore.html?N=820>

更多关于纸件传送和接收 PCT 相关文件的替代方式的信息，请参阅《PCT 通讯》第 04/2020 期的实务建议：

[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zh/newslett/2020/newslett\\_2020.pdf](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zh/newslett/2020/newslett_2020.pdf)

以及关于与国际局电子通信的信息，请查阅：

[https://www.wipo.int/pct/zh/covid\\_19/communication.html](https://www.wipo.int/pct/zh/covid_19/communication.html)

通常如果申请人的受理局接受电子申请<sup>2</sup>，则建议申请人以电子方式（特别是使用 ePCT）提交国际申请。使用 ePCT 不仅可以避免因 PCT 相关文件在邮寄过程中延误或丢失而产生的问题，还可以使申请人受益于 ePCT 的许多其他保障措施和实用的功能。请注意，无论申请是以何种方式提交的，申请人只需在 ePCT 中获得对其申请的访问权，便可以在申请后以电子方式管理其国际申请。有关开始使用 ePCT 的大量信息可通过以下链接在 PCT 电子服务帮助页面上查看：

<https://www.wipo.int/pct/en/epct/learnmore.html?N=169>

---

<sup>2</sup> 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接受使用 ePCT-Filing 或 EPO 在线申请提交的国际申请，该局是任何 PCT 缔约国国民和/或居民申请人的合格受理局。其目前还接受使用 PCT-SAFE 软件提交申请，但只接受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